

成交结果确认函

四川久润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贵公司组织实施的隆昌市人民医院内镜洗消追溯管理系统、内镜清洗工作站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RZB-2025-Q214）于2025年12月16日10:00在自贡市自流井区汇东丹桂大街蓝鹰海岸综合楼二楼四川久润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评审室进行评审，贵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将本项目评审报告交由我单位，我单位根据评审报告中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及推荐意见和相关法规规定，现确定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元)230000.00（大写：贰拾叁万元整）。

请贵公司按照此函确定的成交供应商进行结果公告并发放《成交通知书》。

特此函告。

采购人（盖章）：隆昌市人民医院

2025年12月16日

